	— 華	梵大學	學生報告	書	'請日期:	年 月	日
系別		姓名			學號		
年級	(必填)	7276	(必填)		7 1/10	(必填)	
住址 校內 (必填)	□明月□明鏡□統理□世用	室校	5外:				
報告摘要:辨理宿舍住宿費退費/補繳 電話:市內電話:							
退/換宿/ 退費原因 (必填) □ 返家住宿(含親友家) □校外租屋 □轉/休/退學 □勒令退宿 □學校交換生 □ 開學前宿舍調整至低價床位產生價差 □學期中更換不同價位床位產生價差 □具中華民國國籍學生,系統未予扣除教育部校內補助 5,000 元,退回溢繳金額 □其他:							
退費收款 自選方式 (必填)	※身分證字號		3局入帳 局號(7			(7碼):	
(必填) □ 開立支票(核發後依通知前往總務處出納領取) 承辦單位審查意見:							
分辨平位面 旦 忌 允 ·							
1. 压缩状况·(明接及及管理量光放效应设产是内眦运程率运管况处主轴短标公量领析) (1)是否已住宿? □該員尚未入住 □該員已入住,入住 天							
(2)宿舍房間是否已清理完畢?(未入住或直接換房不需填寫,未清理則不受理退費作業)							
CAME AND ENGLISHED AND ENGLISHED AND AND AND AND AND AND AND AND AND AN							
		樓長簽證:		管理室	簽證:		
2. 退款/補繳	□該員尚未入住	宿舍,自繳	部分全額退費		元		
金額: □明與細數石作傳序的場面 至 — 原傳的 至 — 細數後傳的 至							
(新台幣/元) □ 開字調監主低價外位返回左額							
	□該員已入住	日,扣除自	已住費用	元,	退回餘額		元
□該員已入住 日,已住宿費用 元,超過自繳費戶				用 .	元,		
應補繳金額(差額)							
※退返/補繳費用計算方式:							
		元,才	扣坠粉育部補助	元	, 白 繳	元.(A)	
<ul><li>●住宿房型每學期收費金額 元,扣除教育部補助 元,自繳 元(A)</li><li>● 1 天住宿收費金額(B) = 住宿房型每學期收費金額 元÷1學期上課天數126 天 = 元</li></ul>							
<ul><li>■ 1 大任佰收員金額(D) - 任佰房型母字期收員金額</li><li>※註:中途退宿,不適用教育部住宿補助規定,1天住宿收費金額以住宿房型每學期收費標準金額計算。</li></ul>							
●應退回金額 = A - (B × 已住天數 ) =							
●應補繳金額(差額) = ( B × 已住天數 ) - A =							
3. 其他登載事項:							
宿舍管理室			生活輔導組		批 示		

# 114 學年第1 學期住宿費退費/補繳作業說明事項

配合宿舍床位調整作業至9月25日(四)止,預自9月27日(六)起辦理住宿費退費/補繳作業:

### ●退費(需填寫學生報告書,請至明月宿舍管理中心領表及收件)

- 1. 由高價床位 改住/改分配 低價床位, [且已繳費], 退回差價。
- 2. 具中華民國國籍學生,〔已繳費〕,但未扣除〔教育部住宿補貼〕金額者,退費5,000元。
- 3. 已繳費,申請退費。

以上從申請到總務處出納、會計室審核簽證至退返個人〔郵局帳戶〕(限郵局帳戶)或開立支票之行政作業需時約2個月。

### ●補差額 (不需填寫學生報告書)

由低價床位改住/改分配高價床位,[且已繳費],由生輔組開立補繳差額繳費單,至[總務處出納]補繳現金即可,1天之內可完成。

## ● 更改繳費單

如尚未繳費,實際所住床位價格與原先住宿繳費單登載金額不符,可直接註銷,重新開單繳費。

#### 附記:

學生可登入〔大崙山〕系統,在個人資料處登錄〔郵局帳號〕(限郵局帳戶),以利學校發放獎學金或退費等作業運用。若是請領支票,需要在上班日親自總務處簽領,再另行至金融機構臨櫃辦理兌現。